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「材料科學與工程系」
111 學年度四技【申請入學】第二階段複試
「備審資料準備指引」

項目	資料內容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1. 本系屬【 工程學群 】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為【 自然領域、數學領域、語文領域 】。 3. 學業總成績。	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（屬性）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，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。
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書面報告 2. 實作作品 3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	1.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，並經老師認證之自然科學或數學領域相關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，應避免只作步驟及結果之敘述，需著重討論及與主題相關之衍生性學習及反思。 2. 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，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，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度。 3.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，不是數量越多越好，繳交作品應為個人於高中階段中，最具有代表性及最高貢獻度之成果作品。
多元表現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並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 社團活動經驗 3. 擔任幹部經驗 4. 服務學習經驗 5. 競賽表現 6.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（如職場學習成果）	1. 多元表現之成果或作品：具有代表性而無法於課程學習成果中呈現之成果或作品，且成果或作品與自然科學、數學或語文領域相關。 2. 社團活動或幹部經驗：曾參與之最具代表性的活動紀錄或曾擔任幹部之證明文件。 3. 服務學習經驗：曾參與校內外服務學習之最具代表性的活動紀錄或證明文件。 4. 競賽表現：自然科學、數學或語文領域相關之最具代表性的競賽成果及證明文件。 5. 檢定證照：提供最具代表性之英文檢定證書。 6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：如有其他特殊優良表現請檢附成果及證明文件。

	<p>7. 檢定證照 8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</p> <p>(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，擇優呈現即可)</p>	<p>7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：在高中學習階段，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。</p> <p>(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，參與活動數或獎證數非評量重點)</p>
學習歷程自述	<p>1. 學習歷程反思 2. 就讀動機</p>	<p>1. 學習歷程反思 (以下擇要說明即可):</p> <p>(1) 我原先的狀態是什麼？過程中我學習到了什麼？最後我的心得反思是.....？</p> <p>(2) 我最擅長的科目及章節 (段落) 為何？為什麼？學習的方法是什麼？</p> <p>(3) 我思考到未來可以學習的是什麼？</p> <p>(4) 我在學習過程中遇到了哪些問題？</p> <p>(5) 我為什麼沒有學習好？我發現有哪些原因？</p> <p>(6) 我用了哪些方法來解決問題？</p> <p>(7) 過程中誰 (老師、同學、家長、書籍、電腦網路.....) 給我幫助？</p> <p>(8) 我在學習過程如何了解自己的興趣 (請具體說明是透過校內課程或是校內校外活動)？</p> <p>2. 就讀動機 (以下擇要說明即可):</p> <p>(1) 與本系連結 (為了就讀本系，你做了哪些準備？請問你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，及如何解決或面對？)</p> <p>(2) 申請動機為何 (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)？</p>
其他	<p>1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</p>	<p>1. 如學生來自各類弱勢、偏鄉離島等資源不足的族群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。</p>

※本資料僅供參考，實際招生作業以招生簡章為準。